



#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3 Octo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十届会议

2023年12月11日至15日，美利坚合众国亚特兰大  
临时议程\*项目2

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 实施情况审议组的活动

#### 秘书处的说明

#### 摘要

本说明载有实施情况审议组 2022-2023 年期间开展的活动概览，该审议组是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的一个附属机构。本说明旨在协助缔约国会议进行审议，并为审议组今后的工作提供指导。

## 一. 导言

1.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第六十三条第五款，缔约国会议应当通过缔约国提供的信息和缔约国会议可能建立的补充审查机制，对缔约国为实施《公约》所采取的措施以及实施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取得必要的了解。
2. 缔约国会议在其第一届会议通过的第 1/1 号决议中商定，有必要建立适当的机制来协助其审议《公约》的实施情况，并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政府间专家工作组，以便向缔约国会议提出建议。在该决议中，缔约国会议强调了审议机制应具备的特点。

\* CAC/COSP/2023/1。



3. 缔约国会议第 2/1 号决议阐述了审议机制应当反映的其他原则，并责成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编拟审议机制职权范围，以供缔约国会议第三届会议加以审议、采取行动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予以通过。
4. 缔约国会议第三届会议通过了第 3/1 号决议，根据《公约》第六十三条第七款建立了《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 3/1 号决议附件载有审议机制的职权范围、政府专家和秘书处进行国别审议的指导方针草案以及国别审议报告蓝图草案。
5. 缔约国会议在该决议中设立了实施情况审议组，其职能是，对审议进程进行通盘审议，以找出这方面的挑战和良好做法，并审议技术援助需求，以便确保《公约》的有效实施。会议还决定，实施情况审议组将负责落实并继续开展以前由技术援助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进行的工作。专题实施情况报告是审议组开展分析工作的依据。审议组根据其审议情况，向缔约国会议提交建议和结论供其审议并核准。
6. 缔约国会议决定每一审议阶段均应由各为期五年的二个审议周期构成。缔约国会议还决定在第一周期审议《公约》第三章（定罪和执法）和第四章（国际合作）的实施情况，在第二周期审议《公约》第二章（预防措施）和第五章（资产的追回）的实施情况。
7. 缔约国会议在第 4/1 号决议中考虑到，根据职权范围第 11 段，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目标之一是帮助缔约国确定并确认其在技术援助方面的具体需要，推进并便利提供技术援助。
8. 缔约国会议在其题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第 5/1 号决定中，决定在完成了第一个审议周期之后，实施情况审议组应当在秘书处的支持下迅速开始收集和讨论相关信息，以便为根据职权范围第 48 段评估执行情况提供便利。缔约国会议还决定审议组应当在其今后几届会议中包括一个议程项目，以便于讨论此类信息，而且审议组在收集此类信息时，应当考虑到未来根据职权范围第 40 和 41 段采取后续行动的要求。
9. 缔约国会议在题为“继续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的第 6/1 号决议中，依照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13 段和缔约国会议第 3/1 号决议，启动了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缔约国会议决定在第二审议周期的五年间每年审议五分之一的缔约国，在缔约国会议第六届会议之后加入《公约》的国家应在交存加入书后两年内完成《公约》第三章和第四章的实施情况审议，并应在第二审议周期最后一年参加《公约》第二章和第五章的实施情况审议。
10. 缔约国会议第八届会议通过了第 8/2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鼓励缔约国持续以实施情况审议组为平台，自愿交流国别审议完成期间和之后所采取国家措施的信息，其中包括采用的战略、遇到的挑战和查明的最佳做法，酌情包括对国别审议报告中所提建议采取的后续行动，同时考虑到审议组各届会议上需要高效率的讨论和决策进程。在该决议中，缔约国会议欢迎秘书处为供实施情况

审议组审议而编写的重要和有用的专题实施情况报告、区域补充增编和关于技术援助需求的最新情况，并鼓励缔约国、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充分利用这些文件。此外，缔约国会议请实施情况审议组根据临时议程说明和工作方案，继续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常会，临时议程说明和工作方案应尽早公布，以便使缔约国能够规划代表团的组成，并准备就会议的主要议题进行重点突出和有效率的讨论，同时考虑到缔约国会议的方向，能够调整讨论议题，以最大限度地发挥讨论和工作成果的效力。此外，缔约国会议鼓励秘书处继续加强与其他相关多边组织的秘书处各自任务范围内在反腐败领域的协同增效作用，以避免工作重复并提高各种审议机制的绩效。

11. 缔约国会议在第 7/3 号决议中重申审议组应当根据审议进程的成果并依照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职权范围，考虑提供技术援助的优先领域。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欢迎秘书处为供审议组审议而编写的重要和有用的关于技术援助需求的最新情况，并鼓励缔约国、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充分利用这些文件。

12. 缔约国会议在题为“我们共同承诺有效应对挑战 and 采取措施，预防和打击腐败，加强国际合作：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 9/2 号决议中指示其附属机构在各自任务授权范围内采取适当措施，就政治宣言采取后续行动。因此，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的议程首次列入了关于防止和打击腐败及加强国际合作方面的挑战和措施的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的具体议程项目。该项目还列入了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第十四届会议和第十四届会议续会的议程。在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上，秘书处介绍了为进一步执行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而开展的活动的最新情况。

13. 在 2022 年和 2023 年期间，实施情况审议组的届会按照缔约国会议主席团 2022 年 6 月核准的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工作计划中所载的指导意见加以组织，以便能够与其他附属机构共同审议其实质性议程项目。此外，2023 年举行的审议组届会在题为“关于防止和打击腐败及加强国际合作方面的挑战和措施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议程项目下审议的议题已于 2023 年 4 月 3 日由主席团通过默许程序核准。

14. 编写本说明的目的是向缔约国会议通报审议组的活动，并协助缔约国会议对审议组今后的活动进行审议。本说明应结合秘书处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完成审议机制第一阶段所需的措施以及对下一阶段的考虑(CAC/COSP/2023/3)一并审议。

## 二. 实施情况审议组的活动

15. 自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以来，审议组继续履行缔约国会议授权的职能，并执行缔约国会议通过的相关决议所载的任务授权。

16. 迄今为止，实施情况审议组举行了十四届会议。2022 年和 2023 年举行了以下届会：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17 日第十三届会议（混合形式）；2022 年 9 月 8 日

和 9 日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次续会（混合形式）；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日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混合形式）；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16 日第十四届会议（混合形式）；2023 年 9 月 4 日至 8 日第十四届会议续会（混合形式）。

17. 审议组在其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期间与预防腐败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联合审议了其议程上的专题和技术援助项目。此外，审议组在其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和第十四届会议续会期间与资产追回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和增进《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下国际合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会议举行了联席会议。这些联席会议是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6/1 号决议举行的，该决议请秘书处制订实施情况审议组及缔约国会议设立的其他附属机构的临时议程，避免重复讨论，同时尊重其任务授权，并遵循附属机构工作计划所载的指导意见。

18. 实施情况审议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议事情况载于 2022 年和 2023 年所举行届会的报告中。<sup>1</sup>

## A. 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

### 审议进程概述

19. 审议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各届会议上审议了题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 2。

20. 秘书处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已提交审议组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17 日、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日和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16 日举行的届会审议。<sup>2</sup> 此外，在审议组续会上，秘书处进行了关于第一和第二周期审议所取得最新进展的口头报告，重点是收到的自评清单答复、进行的直接对话、已定稿的执行摘要和国别审议报告以及已登载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的国别审议报告。

2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各届会议上，发言者除其他外交流了本国作为受审议缔约国和审议缔约国的经验，并介绍了在审议完成后所采取的措施，包括在落实审议所产生的建议方面采取的措施。有几位发言者强调，实施情况审议组这一平台有助于交流在审议期间或完成审议之后采取的国家措施的有关信息。

### 抽签

22. 缔约国会议在第 6/1 号决议中，请审议组在第七届会议开始时继续根据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14 段和第 19 段抽签选定第二审议周期的受审议缔约国和审议缔

<sup>1</sup> [CAC/COSP/IRG/2022/6](#)、[CAC/COSP/IRG/2022/6/Add.1](#)、[CAC/COSP/IRG/2022/6/Add.2](#)、[CAC/COSP/IRG/2023/7](#) 和 [CAC/COSP/2023/7/Add.1](#)。

<sup>2</sup> [CAC/COSP/IRG/2022/2](#)、[CAC/COSP/IRG/2022/9](#) 和 [CAC/COSP/IRG/2023/2](#)。

约国。缔约国会议还请审议组举行闭会期间会议，所有缔约国均可参加，以便根据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19 段抽签，但不影响缔约国在审议组随后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或常会上要求重复抽签的权利。

23. 审议组在第一届会议上决定，在抽签之后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将在第一审议周期的第五年接受审议。在这方面，在 2022 年 6 月举行的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上，为苏里南的第一和第二审议周期审议进行了抽签，苏里南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加入了《公约》。

24. 按照缔约国会议第 4/1 号决议核可的审议组关于抽签产生的程序性问题的做法，在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第十四届会议和第十四届会议续会上，应受审议缔约国的请求对审议缔约国进行了几次重新抽签。此外，在审议缔约国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职权范围可以推迟担任审议国，但无法联系到审议国立即确认其是否准备好进行审议的情况下，进行了临时重新抽签。

#### 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下一阶段

25. 审议组 2022 年和 2023 年举行的所有届会都讨论了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一个审议阶段的问题。

26. 在第十三届会议上，与会者指出，加快完成第二个审议周期并详细分析在实施《公约》方面存在的任何差距和挑战，将有助于缔约国审议今后的步骤并有助于缔约国会议作出决定。一些发言者建议，秘书处应当编写一份详细的分析报告，供审议组下届会议审议。因此，秘书处编写了一份会议室文件，其中介绍了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完成审议机制所需的措施以及关于审议机制下一阶段的初步考虑，供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次续会审议，该续会根据缔约国会议主席团核准的工作计划仅侧重于议程项目 2。<sup>3</sup>

27. 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审议了上述会议室文件的最新版本，该文件已作为该届会议的正式文件提交。<sup>4</sup>在同届会议上，几位发言者除其他外欢迎编写一份问卷调查表以收集缔约国对审议进程的意见，并指出对第一和第二周期进行全面分析的重要性。几位发言者就第二阶段要考虑的审议进程各个方面交流了具体建议，例如简化和精简自评清单和国别审议报告，考虑使用限制访问的在线平台收集和提交对自评清单的答复，以及继续为联络人和政府专家提供培训机会，包括在线培训。

28. 审议组第十四届会议收到了秘书处的一份说明，其中分析了缔约国对审议机制的执行情况、吸取的经验教训和可能改进的领域的看法。<sup>5</sup>在同届会议上，

<sup>3</sup> CAC/COSP/IRG/2022/CRP.2。

<sup>4</sup> CAC/COSP/IRG/2022/9。

<sup>5</sup> CAC/COSP/IRG/2023/3。

发言者建议缔约国会议第十届会议通过一项决定，将该机制第二周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审议组第十四届会议续会审议了秘书处关于其他审议机制在运作和向下一阶段过渡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的说明及其增编。<sup>6</sup> 秘书处组织了一个关于同一主题的小组讨论会。

#### 增进负责反腐败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的协同效应

29. 缔约国会议在第 6/1 号决议中吁请秘书处继续与反腐败领域的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的秘书处进行协调与合作，探索并视情况增进协同效应。随后，缔约国会议在题为“增进负责反腐败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的协同效应”的第 7/4 号决议中请秘书处继续与缔约国及其他相关多边机制的秘书处进行对话。

30. 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鼓励秘书处根据其第 6/1 号决议和第 7/4 号决议，继续加强与其他相关多边组织的秘书处各自任务范围内在反腐败领域的协同增效作用，以避免工作重复并提高各种审议机制的绩效，并请秘书处向实施情况审议组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31. 因此，在审议组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上，秘书处口头介绍了为增进负责反腐败审议机制的相关多边组织之间的协同效应而开展的活动的最新情况。

## B. 财务和预算事项

32. 缔约国会议第 3/1 号决议强调，实施情况审议机制需要有能确保其高效、持续和公正地运作的预算。根据该决议，大会第 64/237 号决议请秘书长确保审议机制获得充足资金。

33. 缔约国会议在第 4/1 号决议中决定，实施情况审议组应协助缔约国会议履行每两年审议预算的职责，为此在闭会期间同秘书处会商与审议机制有关的开支和预计费用。

3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审议组在适当的议程项目下审议了财务和预算事项，包括秘书处编写的文件，其中载有审议机制运作至今所涉开支的预算信息、收到的来自经常预算和自愿捐款的资源、第一和第二周期的预计开支、节省费用措施的影响以及审议机制运作所需资源的短缺额。秘书处向审议组提供了预算信息，述及审议机制第一周期和第二周期的运作开支、从经常预算和自愿捐款收到的资源、预计开支以及当前审议机制运作所需资源的短缺额。<sup>7</sup> 还向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和第十四届会议口头介绍了财务和预算事项的最新情况。

<sup>6</sup> CAC/COSP/IRG/2023/8 和 CAC/COSP/IRG/2023/8/Add.1。

<sup>7</sup> CAC/COSP/IRG/2022/5 和 CAC/COSP/IRG/2023/4。

35. 审议组表示大力支持审议机制，并对秘书处财务报告的透明度和规律性表示满意。审议组还强调，审议机制继续在促进有效实施《公约》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并为审议这方面的进展情况提供了一个平台。

### C.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

36. 除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次续会外，审议组在报告所涉期间举行的所有届会上都审议了题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的议程项目 4。

37. 关于第二周期审议的成果，审议组在 2022 和 2023 年举行的会议上审议了秘书处编写的专题报告所载基于对第二章（预防措施）和第五章（资产的追回）实施情况的审议发现的初步趋势。<sup>8</sup> 此外，秘书处还编写了关于《反腐败公约》第二章和第五章在区域一级的实施情况以及这两章中具有跨领域性质的条款的实施情况的补编，供审议组审议。<sup>9</sup>

38. 在该项目下，发言者除其他外提到了本国为实施《公约》而采取的措施，包括修订现行法律或通过新法律、加强体制框架以及制定各种反腐败战略和政策，以促进透明度、廉正和问责制。他们还报告了本国在进行审议方面的经验，并报告了针对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所提建议采取的措施，包括立法修正、机构改革、制定战略框架以及开展培训和能力建设。此外，发言者报告了实施情况审议机制对于加强预防措施、执法以及国际合作框架和资产追回框架的影响，包括对加强非正式机制、网络和合作协议的影响。

39. 在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上，在未与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联合举行的会议上，就确保反腐败和执法机关在国内一级有效合作的最佳做法和挑战以及处理与贿赂外国公职人员和国际公共组织官员有关的供求问题举行了小组讨论。在与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举行联席会议期间，举行了小组讨论，内容涉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实施《公约》、在建立保护举报人和举报制度的框架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用于查明和减轻潜在腐败风险的工具和资源。

40. 在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上，在与增进《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下国际合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会议和资产追回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举行联席会议期间，就以下议题举行了小组讨论：(a) 落实题为“关于在紧急情况 and 危机应对与恢复期间加强国际合作预防和打击腐败的沙姆沙伊赫宣言”的第 9/1 号决议；(b) 受益所有权透明度；(c) 收集关于限制和没收资产的信息及其在便利和加快资产返还程序方面的重要性。

41. 在审议组第十四届会议上，在一次未与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联合举行的会议上，就侦查、调查和起诉腐败犯罪方面的挑战和良好做法举行了小组讨论。

<sup>8</sup> [CAC/COSP/IRG/2022/3](#)、[CAC/COSP/IRG/2022/4](#)、[CAC/COSP/IRG/2022/7](#)、[CAC/COSP/IRG/2023/5](#) 和 [CAC/COSP/IRG/2023/9](#)。

<sup>9</sup> [CAC/COSP/IRG/2022/8](#)、[CAC/COSP/IRG/2023/5/Add.1](#)、[CAC/COSP/IRG/2023/9/Add.1](#)、[CAC/COSP/IRG/2023/10](#) 和 [CAC/COSP/IRG/2023/10/Add.1](#)。

此外，在与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举行联席会议期间，就以下专题举行了三次小组讨论：(a) 预防办法和执法办法之间的相互联系；(b) 加强国家审计机构在预防和打击腐败方面的作用；(c) 在定期评价反腐败措施和政策的效率和效力方面的良好做法、经验教训和挑战。

42. 在审议组第十四届会议续会期间，在与增进《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下国际合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会议和资产追回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举行的联席会议上，就以下专题举行了小组讨论：(a) 在建立和管理有效的适当公职人员财务披露制度方面的良好做法和挑战；(b) 数据收集和有效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c) 在紧急情况和危机应对及恢复期间与国际合作有关的良好做法、新动态和实际挑战。

#### D. 技术援助

43. 在审议所涉期间，审议组除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次续会外，在其所有届会上都审议了关于技术援助的项目，包括关于在第二审议周期进行的国别审议中确定的技术援助需要的信息。

44. 在第十三届会议上，秘书处介绍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缔约国会议题为“在区域层面加强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第 9/4 号决议在提供技术援助方面采取的新区办法。在第十四届会议上，秘书处介绍了秘书处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支持实施《反腐败公约》而进行的国别审议和提供援助所产生的技术援助需求分析的说明。<sup>10</sup>

45. 在这一项目下，发言者除其他外强调了提供技术援助对于应对反腐败斗争中面临的挑战的重要性。许多发言者强调，需要根据受援国确定的国家需要采取需求驱动的办法。在这方面，一位发言者提到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是查明技术援助需要的一个有用工具。发言者还列举了一些潜在技术援助需要的实例，例如制定私营部门示范行为守则、关于数据分析法和调查技术的培训，以及在政府采购和实益所有权透明度等议题上提供立法协助和技术支持。

46. 为了便利审议组对这一项目的审议，在审议组与缔约国会议其他附属机构举行的技术援助联席会议期间，就《公约》第二章（预防措施）、第四章（国际合作）和第五章（资产的追回）组织了关于技术援助以及与技术援助有关的一般事项的专题小组讨论。在审议组第十三届会议上，就建立保护举报人框架和举报制度方面的经验教训以及查明和减轻潜在腐败风险的工具和资源举行了小组讨论。在第十三届会议第二次续会上，就《公约》第五章举行了一次小组讨论，就《公约》第四章举行了一次小组讨论。在第十四届会议上，结合《公约》第 12 条和 2021 年举行的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题为“我们共同承诺有效应对挑战和采取措施，预防和打击腐败，加强国际合作”的政治宣言第 11、13 和 19 段，就技术援助问题举行了小组讨论。在第十四届会议续会上，就与

<sup>10</sup> CAC/COSP/IRG/2023/6。



《公约》第四章和第五章有关的技术援助的具体方面以及通过技术援助建设金融情报部门的能力举行了小组讨论。

#### E. 关于预防和打击腐败及加强国际合作的挑战和措施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47. 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9/2 号决议，审议组从其第十三届会议起将题为“关于防止和打击腐败及加强国际合作方面的挑战和措施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项目列入其议程，审议组在 2022 年和 2023 年举行的所有届会上都审议了该项目，但第十三届会议第一次续会除外。在该项目下，发言者特别强调，政治宣言是对预防和打击腐败的国际承诺的重申，也是全球反腐败工作的路线图。所有发言者都强调必须有效地执行宣言。发言者还指出，各国在国际合作和资产追回方面仍然面临许多挑战，这对打击腐败的进展产生了负面影响。此外，发言者强调了最近为加强国际合作、资产追回和反洗钱框架而进行的立法修正，以及使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代表参与反腐败工作的新的国家反腐败战略和公共宣传活动。

48. 此外，经缔约方会议主席团批准，在第十四届会议上举行了一次关于加强商业诚信的小组讨论，在第十四届会议续会上举行了一次关于预防洗钱措施的小组讨论，重点是中介机构（也称为专业协助者或看门人）在转移犯罪所得方面的作用。

#### F. 其他事项

49. 缔约国会议在第 8/2 号决议中鼓励实施情况审议组根据会议第 4/6 号决议，继续在实施情况审议组届会间隙向非政府组织介绍审议进程的结果。2022 年 6 月在第十三届会议间隙和 2023 年 6 月在第十四届会议间隙举行了上述简报会。<sup>11</sup>

### 三. 实施情况审议组会议服务满意度评估调查

5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不断努力改进其服务提供工作。在这方面，秘书处 在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9 月期间开展了四次调查，评估各代表团对秘书处为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届会所提供支持的满意度。2022 年，共收到 65 个缔约国的代表的 153 份答复，约 99% 的答复者将秘书处为支持会议而开展的组织工作和提供的服务评为“极佳”、“非常好”或“满意”。94% 的答复者将秘书处编写的文件的质量和及时性评为“极佳”、“非常好”或“满意”。

51. 2023 年，共收到 53 个缔约国的代表的 104 份答复，96% 的答复者将秘书处为支持会议而开展的组织工作和提供的服务评为“极佳”、“非常好”或“满意”。97% 和 94% 的答复者分别将秘书处编写的文件的质量和及时性评为“极佳”、“非常好”或“满意”。99% 的答复者将小组讨论和专题介绍的质量评为“极佳”、

<sup>11</sup> 这些简报会的摘要载于会议室文件 CAC/COSP/IRG/2022/CRP.3 和 CAC/COSP/IRG/2023/CRP.6。

“非常好”或“满意”，92%的答复者对 Indico 登记系统的总体体验表示满意或非常满意。

52. 从与会者收到的意见指出，有必要确保遵守每次发言三分钟的时间限制，并就相关项目下的重点议题发言，以确保所有代表团都有机会发言，并确保会议按计划进行。答复者还表示希望在小组发言后进行更多的互动交流，重点是向小组成员提问，而不是就所采取的措施发言。

#### 四. 建议

53. 缔约国会议宜审议实施情况审议组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开展的活动，并通过实施情况审议组 2024-2025 年期间的工作计划。

---